

Hua
Cun Xia

华夏



易方 著

每个人心中都有一头灵兽，它是
我们灵魂和肉体的
守护神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华夏村/易方著.——西安:太白文艺出版社,2010.6

ISBN 978-7-80680-849-8

I. ① 华… II. ① 易… III. ①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 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118776号

书名 华夏村
作者 易 方
出版 太白文艺出版社
发行 太白文艺出版社
印刷 陕西丰源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80 × 1230 1/32
字数 13.6万字
印张 7.15
版次 2010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80680-849-8
定价 19.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寄印刷厂质量科调换

《华夏村》前言及感谢

这本书名叫《华夏村》，算是小说吧。本书情节上主要有三个部分：第一部分写主人公中学时代的事情，主要反映人与自然的关系；第二部分写主人公大学时代的事情，主要体现我对婚姻家庭问题的感悟；第三部分叙述了发生在华夏村中的一些事情，包含着我对理想与现实关系问题的思考。

我的小说没有太多的悬念，也很少有离奇古怪的情节。我认为小说应该像生活一样，平平淡淡，却于平淡中蕴含着喜怒哀乐。它就像一条河，大部分时候都是静静地流淌，只有遇到险峻的山崖才幻化成飞流直泻的瀑布，渲染出绮丽悲壮的景色。

为了写好这本小说，我曾系统地阅读了很多诺贝尔文学奖获奖作品。我发现，几乎所有的获奖作品，都内含着当时最具争议的哲学或伦理学理念，体现着当时最先进的创作技法。前诺贝尔文学奖得主高行建先生的《灵山》和今年获奖的赫塔·米勒的作品就是这方面的典范。反观中国那些企图问鼎诺奖的作品，大部分用的还是西方上个世纪甚至上上世纪的技法，再加上中国是一个没有系统哲学体系的国度，所以要想问鼎诺奖，可能一定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在《华夏村》中，我创造了散文体小说和对话体小说。所谓散文体，就是力争使小说的每一个部分读起来都像是一篇比较精美的散文；所谓对话体，是指小说的主体部分是以夫妻二人的身份写的，目的是展示不同身份和立场的人对同一事件的不同看法和不同的表达方式，让小说多一个感知的角度，也顺便增添一些轻松活泼的气氛。这两种表现方法都是我的首创。

事实上，每一个优点的后面都有一个缺点。人是这样，文学作品也不例外——深刻的就不易理解，通俗的就容易庸俗，复杂的让人眼花缭乱，简单的就很难耐人寻味，诸如此类。我的小说因为追求散文的优雅和清闲，所以故事性就比较差，只适合饭后茶余消遣，无法令你废寝忘食；因为运用对话体，就使得故事的流畅度不够。

这些都只是尝试。我的专业是哲学，写小说是业余的，我只是想用我的行动告诉未来的文学爱好者：一味模仿别人是没有出路的，只有在学习的基础上大胆创新，才能写出自己的东西。

这部小说曾被介绍给文学界的老前辈陈忠实先生，他热情地为我联系了出版社和编辑，其间的一些细节令我极为感动。非常感谢，谢谢！

另外，小说在创作的过程中曾在新浪博客中连载，骑着蜗牛闯天涯、兜兜、丫头、纤云散、智深、淡淡的凝视、大象等热心网友提过很多宝贵的意见，在此一并致谢！

在我们家旁边，有一座小小的山头，它是环绕我们家的绵绵不绝的大山的一个细小的枝头。由于人们常常在那里取土，这座小山就叫土场梁，是我们村里为数不多的有名字的山梁之一。

山顶上有一小片狭长的平地，三四米宽，二十几米长。在我年少时，小山上长满了各种树木，郁郁葱葱，遮断了周围的视线，形成一个小小的、隐秘的空间。

从很小的时候，我就常常一个人在这里练拳、读书，当然更多的是静静地傻坐着，幻想着会有一个婴宁一般的狐狸精，带着银铃般无遮无拦的笑声，飘然而至。

我相信，一定会有的，虽然一直都没有。

十七岁那年暑假的一个中午，下了好几天的雨终于停了。明丽的阳光穿过洁净的空气，快乐地在一尘不染的梦一般鲜绿的树叶上跳跃。我伸一个长长的懒腰，野猫一样撒着欢，往土场梁上跑去，打算好好舒展一下筋骨。

久雨初晴。羊肠小道两边的野草上沾满了硕大的露珠，在阳光中闪闪烁烁，幻化出一个神话般的境界。但我顾不了这些。似乎有一种奇异的力量在牵引着，我飞一般向山顶奔去。

正跑着，眼前突然一亮——小路左侧的山坡上有一朵百合，刚刚绽开粉嫩的花瓣，每个花瓣都有普通百合的两三个那么大，在雨后的阳光中熠熠生辉。它就像一个纯洁而充满诱惑的精灵，在阳光中轻轻摇曳，将脸上的露珠一滴滴缓缓地抛洒。那情形，宛如少女出浴，整个肌肤洁白之中泛出淡淡的红霞。

我不由自主地向它走去。

我在它面前默默地站立了很久，它也痴痴地凝视着我。

在秦岭深处的山坡上，每到夏季，就会有很多百合争先恐后地开放。在夏日傍晚的山谷中，到处都是百合那特有的香气。我会经常折一些百合插在水瓶里，放在窗台上，让那雾一样的香气，从纱窗中一缕缕钻进书房。于是整个暑假，书屋中都会有百合的香味，陪我读书，伴我入眠。

但这一次我没有伸手，只是静静地注视着它。我不敢去动它。因为它太圣洁，太灵异。我坚信，它就是传说中的花神。

于是我默默地离开。一边向山上走，一边频频回头远眺那朵神奇的百合。直到转了弯再也看不见，她还是在我的眼前若有若无，时隐时现，散发出粉白的淡淡的光芒。那执著的香味一丝丝一缕缕调皮地在我的鼻尖萦绕，让我心神迷乱，脚下无力。

恍惚间，已经转过那丛茂密的黄栌木，来到我经常睁着眼睛梦到狐狸精的那两棵大松树底下。

突然，有一道白光从我的脚边射出，瞬间便隐置于四米之外的那一丛灌木之下。

我双腿一软，靠在大松树上，身体像遇热的松脂，迅速变软、变稀，然后顺着树干缓缓地，无助地向下滑……

二

我双腿一软，靠在大松树上，身体像遇热的松脂，迅速变软，变稀，然后顺着树干缓缓地、无助地向下滑……

那道白光在灌木丛下迅速聚成毛茸茸的一团，还有一条粗大的尾巴。它转过身来，立刻有两道犀利的寒光直刺我的双目。

它静默了片刻，可能是发现我还不够强大，于是从容地走出灌木丛。

那是一头猎豹！

父亲是这一带山里最有名的猎人，所以我从小就听熟了各种野兽的特点、性情以及应对方法。狐的怯懦、狼的残忍、猪的凶猛，我都谙熟于心；猪打耳后，狼击腰背，狐灭双目，我也时时默诵。

但父亲没提到过这样的猎豹。它浑身雪白，并无一点杂色，而父亲说豹子都是有斑点的。但它的确是一头猎豹：小巧的头、有力的颈、颇长柔韧而且充满野性的腰、修长的四肢、悠闲自信的神情……那是任何别的动物都不具备的特点。

这时我只有一个念头：跑！

但是不行！父亲说过，猛兽搏人，最喜自身后下爪，一跃而至，伏于背脊，后爪踩腰，前肢抱颈，以齿啮喉，顷刻使人毙命。若不幸遭遇，唯有面对。

于是我的手暗暗地从身后扶住那两棵大松树的树干，努力使自己站起来，但我的双腿却在不争气地打战。

那时，猎豹已走出灌木丛，只有尾巴还隐于绿荫之中。它身长一米半左右，所以我们的距离也就只剩下一米多一点了。只要它轻轻一跃，我就会立时变成它的午餐。

但是它没有。它伸出舌头，温和地在嘴边舔了一圈，逆时针方向，缓缓地。那柔韧的胡须便一根根被舌头压倒，又一根根缓缓地弹开。那神情，让人恨不能立刻变成一只刺猬，然后缩成一个刺球。

我已接近了崩溃的边沿。汗水迅速在我的面颊和后背汇成小溪。我感觉到自己似乎马上就要被蒸发了，身体里一点水分也没有。嗓子在冒火，几经努力也发不出一丝声音。

也在这个时候，我发现了生的希望：那只猎豹见我还不逃跑，就用力踩踏它的一只前爪，但在它的足下，乃是绵软的草地，发不出一点声音。于是它显得焦躁起来，双目圆睁，瞳孔却缩成两弯漆染的新月。

它在吓唬我！

这说明它也没有足够的信心！

于是父亲的话又在我耳边响起：“不要跑！不要喊！要以气势压制对方！”

于是我蓦然之间被无端的勇气充满四肢和胸腹，傲慢地挺直了腰，并且向前迈了一小步——只能是一小步，否则就没有回旋的余地了，当野兽发现没有回旋余地的时候，会全力搏杀的。

猎豹的目光变得犹豫。看看我，又看看它右边的山谷，然后再看看我。如此者四。接着它转过身，沿着一条通往山谷的斜斜的小径，缓缓走去。

走出四米左右，停住，回头眯起双目望着我，良久，眼神中似乎有一丝忧伤。然后它一转身，箭一般地消逝在茂密的森林里。

我也转身，疯一般连滚带爬地奔回家，一进门就瘫坐在一张椅子上，大半天也喘不上气来，就像是刚做完一场痛快淋漓的春梦。

三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我的身体出现了奇妙的变化。经常莫名地烦恼，总喜欢思考一些关于宇宙或哲学之类虚无缥缈的问题；在温暖的春季，总好像有一只毛毛虫在血管里爬来爬去，让人时而觉得难耐，时而又很享受。

惭愧的是，每次看见漂亮的女孩子就脸红心跳，偶尔不经意碰触到异性的身体甚至会出现眩晕的感觉。我知道我是病了，很严重的疾病牢牢地攫住了我。

有一天班里转来一个很明媚的女生，明眸皓齿，纤腰丰胸，四肢修长。当她坦然地微笑着，步履轻盈地走进教室，所有人的目光都齐刷刷地投向她，然后随着她缓缓移动，就像她身上有无数温柔但却有力的小钩钩，牢牢地钩住了每一个人的视线。

我尽力抑制着心脏的狂跳，努力不去看她，但我眼睛的余光还是紧紧地粘在她的眼睛上、鼻尖上、嘴唇上，甚至随着她的行进不断起伏的胸脯上、缓缓移动的双腿上……

可怕的事情发生了。她在我的旁边站住了！然后有一个甜蜜的声音顺着我的耳朵钻进我的心里，并迅速扩散到了四肢百骸：“听说你英语很棒，我可以和你同桌吗？”

我不敢抬头，但我能感受到她明丽的目光正专注地降落在我的肩上，而她正把书包抱在胸前，低着头微笑着启动她的朱唇，露出她的皓齿，全然不管二十六个男生火热的目光会不会将我们烤焦。

我大脑一片空白，呼吸已经很难了，嗓子像是被她那长长的乌发紧紧地缠绕着，发不出一丝声音。我只是慌乱地点了点头，然后往旁边移了移。

当她坐下来的时候，我们的腿就自然地挨在一起了。在那一刻，我感觉自己的整个身体似乎要爆炸了。那只经常在我血管里爬行的毛毛虫，突然幻化成无数只蝴蝶，在我的大脑里翩翩起舞。我眼前一黑，晕了过去……

从那时候起，我就再也不敢正视漂亮的女人，直到现在。

更让人惭愧的是，我会经常做一些莫名奇妙的梦。梦中的情景，从来也不敢对任何人说。十年以后，我明白了这些梦，并在诗里写道：“我日日怀念我曾经的名字，那时候我叫做青年。”但在我一遍遍重复着这些梦的时候，却一点也不懂，所以很怕，经常整夜读书。母亲劝我多休息，不要太用功。但事实是，我不敢睡着。

自从那次在土场梁遇见了豹子，晚上就更不敢睡觉了。因为父亲说在每一个飘雪的清晨，我的小屋旁边都会有一些很大的“野物”的脚印。父亲说的“野物”，就是猛兽。

我知道是它来了。

其实在见到它之后的好几个月里，我都一直在尽力把它的形象从眼前挥去，但它似乎已经在我心里生了根，怎么也拔不出来。

那天雪下得很大，门前的两级台阶已经被雪抹平了，天上还是有无数雪花不断地飘下来。下午三点多，突然从黑岩上传来山羊凄厉的哭嚎。

黑岩是我家附近最高的山峰，从很小的时候，我就经常一个人到那里去采五味子、挖山药、拔柴胡，所以那里的地形我很熟悉。我知道，一定是山羊被豹子逼上了我经常坐着休息的那个断崖，因为父亲说过，当山羊被猛兽逼上绝境的时候，它们就会这样叫。那无助的哭嚎声在静静的山谷里久久不息。

我有点害怕，就叫表弟来陪我。

那晚，隔壁的女孩到我的小屋来闲聊。表弟见有女孩子，很兴奋，就讲鬼故事来吓唬她。他曾经说过，女孩子害怕的时候就会扑到你怀里来。但他讲了很多，女孩却一点也不害怕。于是他们俩都提议让我讲一个。

我胆子一直很小，所以从来不敢讲鬼故事，因为我会和别人害怕以前先把自己吓得声音发颤。那是很丢人的事情。

但他们坚持要我讲。我下意识地看看窗外，雪不知什么时候已经停了，冷冷的月光被漫山遍野的积雪

反射着，把黑夜变成了白昼。天空幽远沉静，蓝得像一个恐怖的童话故事。他们俩也转过头注视着窗外的月光和蓝天，小屋里突然静下来。冬夜的秦岭深处，那才是真正的万籁俱寂。

女孩突然拉拉我的衣袖说：“讲个别的故事吧，我有点怕。”

我就给他们杜撰了一个“真实”的故事：

那一夜，也是这样的大雪初晴，也是这样的月光如水，也是这样的碧空如洗。我像往常一样坐在烧得滚烫的土炕上读书。半夜里突然听见窗外有细细的音响。这是极为罕闻的。于是我熄了灯，爬起来往窗外看……

四

我刚开了个头，女孩突然站起来尖叫一声，撒丫子跑回家去了。

表弟哈哈大笑：“这有什么可怕的？”

我说：“你看看窗外。”

他看了看说：“没什么呀？”

在我小屋的窗外，就是我们家的磨房。说是磨房，其实没有墙，更没有屋顶，只有一副年深月久的石磨。我告诉表弟，那一夜，当我关了灯爬起来的时候，看见磨盘上方有两个绿宝石一样的东西在月色中闪着荧荧的亮光。仔细一看，才知道那是猎豹的眼睛。它正专注地凝视着我的窗户，鼻孔的热气在玻璃上凝成很大一片冰花。

表弟惊叫一声爬上了炕，拉起被子蒙了头叫道：“甭讲了！甭讲了！”

我自己也赶紧钻进被窝蒙了头。

表弟在我的脚下抖成一团，嘴里还叫着：“我一点也不怕！一点也不！”

他毕竟只有十五岁。于是我安慰他：“是的，一点也不怕，不就是一只野猫吗？”

这样说着，似乎真的不害怕了！这感觉很奇妙。

回想我们相遇的时候，它并没有伤害我，临别时眼中甚至还流露出依依不舍的神情。

这几个月，它一直在我的窗外守望着，却没有吓到家里任何一个人，没有伤害家里任何一个小动物。也许……

也许它就是……

也许当我第一次在土场梁打拳、读书的时候，它就看见我了？也许这么多年来，它一直在树丛里默默地注视着我？也许它会背诵我读过的每一首诗，能欣赏我朗诵过的每一篇散文……

那一夜我睡得很坦然，这是几个月来我第一次在夜里睡觉。

恍恍惚惚之间，我似乎来到了一座绿树环绕的小山上。那里有一片开着无数小花的草地。她站在那里，微笑着。

是的，就是她：明眸皓齿，纤腰丰胸，四肢修长，身上似乎有无数温柔但却有力的小钩钩，牢牢地钩住了我的视线。我不由自主地向她走去。她静静地自信地站立着，坦然地微笑着。

但又似乎是它：小巧的头、有力的颈、顾长柔韧而且充满野性的腰、修长的四肢、悠闲自信的神情。

她携了我的手，我们立刻飘了起来。飘过高高的山梁，掠过湍急的溪水，来到一个弥漫着百合香味的小屋里。

我抚摸着她小巧的头，吻着她白皙的颈，搂着她柔韧而且充满野性的腰肢。她也用修长的四肢环绕着我。

我不再有平时看见漂亮女孩子的那种恐惧和激动，变得自信而且舒适。

突然，她不见了，我自己却在一片茂密的丛林里。四周黑魆魆的，到处是柔韧的野草和灌木。

这气氛有点恐怖。这恐怖似乎是与生俱来的，似乎是我有生命以来就一直在渴望和逃避的。于是我左冲右突，但那丛林似乎无边无际。

在我累得大汗淋漓的时候，却掉进了一个无底的深渊。我奋力地挣扎，但越是挣扎越是更快地陷了进去……

这时突然有一声凄厉的大叫把我唤醒。原来是表弟掉在了地上。我擦着满头的汗水拉他起来。他大叫着：“豹子，我看见一只豹子！”一边筛糠样抖着，一边惊恐地望着窗外。

我说：“哪里有呀？你在做梦呢！”

但他坚持说不是做梦。他说半夜里他想起来撒尿，一拉灯就看见有一只雪白的豹子伏在我的炕沿上，舌头正挨着我的鼻尖。

这就怪了！我的梦他怎么会知道？于是我疑惑地问他：“那后来呢？”

“从窗户飞出去了！”他不假思索地说，然后脸刷地一下由惨白变得通红了。因为窗户好好的，一点破损都没有。

天一亮，我就和哥哥一起把发着高烧的表弟送到了医院。昏迷中的他会突然坐起来大叫：“豹子！豹子！”

哥哥忍俊不禁：“在哪里呢？”

“变成一股白烟从窗户飞出去了……”

于是病房里的医生、护士，还有家属都大笑起来。

五

收生是我们老家的一个近乎荒诞的说法，大意是说，如果人们做了对不起上天的事情，天帝就会进行惩罚，在短期内让很多人以各种奇怪的方式死去。

那一年真的很特别。

一开春就连着两个月没有下一滴雨，这在一贯气候湿润的灞河源头是极为罕见的。我们村子的小河一个月后断了流，只剩下断断续续的几个小水潭。整条河里的小鱼似乎都聚在那几个水潭里了，所以鱼的密度很大，闭着眼睛随便把手伸进水里，就可以抓到几条鱼。

孩子们很兴奋。当然兴奋了。但老人们很担心。隔壁的老头整天皱着眉头，望着碧蓝的苍天叹气：“要收生了，要收生了。”

再过三天，整条小河里连一滴水也没有了，河道里只有金灿灿的沙子和散发着腥臭的白花花的小鱼。

这样一来，开春时播种的土豆就一苗也没有了。人们顾不上这些，每天都忙着去张家沟那眼全村唯一的山泉边排队接水。可那眼原本大大方方的山泉却变成了上古的计时器，一滴一滴的，仿佛在检点着人类的罪孽。再加上相邻两村的村民也来排队，所以那队伍日日夜夜都很壮观。

在这样的气候里，人们的生命开始变得脆弱。

先是铁蛋他奶奶，因为吃了榆树皮，三天三夜拉不下，咧着嘴去世了。全村人都去给她送葬，正当人们围着黑漆漆的棺槨，敲敲打打地吟唱着那些古老的孝歌的时候，转娃她娘和虎子他爹也就地睡了过去。然后村里的老人和小孩就紧接着三三两两地走了。

于是再也没有了隆重的葬礼。开始的时候还用席子裹起来埋掉，再后来就只挖一个土坑草草掩住。至于小孩子，大多数都丢弃在山崖下面了。

终于盼到雨了。大家赶紧去补种玉米。于是整个山村又活了过来，田地里到处是忙碌的身影。

那天下午，我们一家人正在最后一块责任田里一边播种一边听父亲讲那些古怪离奇的故事，哥哥突然叫起来：“一只大狼狗！”

我转过头，只见一只健壮的大狼狗嘴里衔着一团红红的衣服轻快地跑进树林里。

父亲丢下锄头边追边喊：“女娃——女娃！”然后也钻进了树林。十几年来，我从没见过父亲跑得那么快。

只一小会儿，父亲就出来了，怀里抱着隔壁那个名叫女娃的五岁的小女孩。她的脖子汩汩地冒着血泡，双臂还在轻轻地抖动。

那不是一条狼狗。

第二天么娃拔猪草的时候在路边草丛里发现了几根骨头，然后路边的白骨就越来越多。

三天之后，甚至人家的房前屋后都会随时发现惨白的骷髅。

原来是野狼把那些遗弃在山崖下的小孩以及埋得浅的尸首都刨出来吃掉了。

那一晚，父亲早早就关上大门，把全家人召集起来发表了严肃的讲话：“真是要收生了！”父亲仰视着屋梁沉重地说。

然后他把母亲、姐姐、两个哥哥还有我——扫视了一遍：“从现在开始，谁也不许单独出门！”说完，他提着猎枪出去，然后转身把大门锁上了。

六

第二天，太阳已经照上了窗户，我们还缩在被窝里没有起来，因为门还被父亲锁着呢。

到九点多的时候，一阵喧闹由远而近，然后窗外就是一阵阵欢呼声。我和哥哥捅破窗纸，发现场上站了一大圈人，中间是十几头血淋淋的野狼。

这一天，整个山村都沉浸在快乐的气氛中。父亲和他的弟子们一夜之间打死十几头狼的消息很快就传遍了全村，人们奔走相告，每个人的脸上都洋溢着兴奋和激动。

但快乐并没有持续多久，因为就在这天傍晚，二牛死了。他是父亲最好的徒弟，人长得高大结实，枪法更是出奇的好。但他还是死了。

那天傍晚，二牛发现两条野狼在围攻钢娃，顾不得拿枪就冲了过去，野狼放开钢娃就跑。他紧追不放，狼跑了不远就返身将他扑倒。等父亲闻讯赶到，二牛的内脏已经被掏空了。

面对爱徒的尸体，父亲没有流泪，二牛他爹也没有。他们只是默默地对视着，良久，然后都点点头：“真的是收生了！”

听了他们的话，周围的几十个妇女立刻大放悲声，小孩子不明就里，也跟着号啕起来。一时间，哭声像决堤的洪水，溢满了整个山沟。隐蔽在树林里的群狼也一齐嚎叫起来，与人的哭嚎声互相应和着，似乎它们也和人一样绝望。

我很疑惑：“二牛那么健壮，力气也特别大，怎么就打不过两只狼呢？”

父亲紧闭着眼睛，轻轻地说：“这是天意。狼本来是怕人的，但当天要收某个人的时候，这个人在狼的眼里就会变成猪，狼就再也不怕他了。”

据说，人变成了猪，自己和周围的人却一点也看不出来，但狼却远远地就闻到了猪的气味，很快就会成群地赶过来。这时如果你走到水边，会发现自己的影子变成了猪的样子，而你的大便会变成黑色。

从我记事的时候起，村里流传着一个很吓人的传说，据说它已经流传了好几百年。

几千年前，山里住着一个法力高强的老道士。那年春天收生的时候，他一天就杀死了一百多只老鹰。一天中午，他在院子里做法的时候，天空中一群群老鹰都突然散去了。远远的，有一个黑点从碧蓝的天幕上闪电一般向他射来，瞬间就变成一团很大的黑影。他措手不及，慌忙朝已经逼到眼前的黑影吹了一口气，黑影立刻被吹上去几十丈高。

那是一只硕大无朋的苍鹰。翅膀像两团乌云，遮住了院子里的所有阳光。

苍鹰受到有力的打击，不敢再来，但也不愿离去，久久地在他头顶盘旋。道士盘腿坐在院子中间的大石头上，一动也不动。当苍鹰偷偷接近的时候，他又吹一口气。

他们就这样一只僵持到傍晚。

老道士突然内急，又不敢上茅厕，只好在巨石旁大解。一边还警惕地仰望着那只苍鹰。

突然，他感到浑身无力，真气瞬息散尽，双腿也不停地颤抖。他低下头，发现大便已经变成了黑色……

从此之后，再也没有道士敢在那座山上修炼。山上空留下几院精致的道观，和一尊举世闻名的炼丹炉。

我一直在疑惑，这座山会不会就是楼观台。

七

这个传说让整个山村陷入无边的恐怖之中。特别是傍晚，远远近近的狼嚎声，更是把这几条山沟渲染得鬼气森然。

于是一到傍晚，母亲就关了大门，再也不让父亲出去了。

至于其他人家，则是后半天就关门闭户了。只有独眼金狗的傻子老婆整夜在山沟里跑上跑下，扯着嗓子喊：“收生了——收生了……”

那沙哑凄厉的声音夜夜在空寂的山谷中回荡。

群狼在村里肆虐了四天，吃掉五个成人，六个小孩，外加十一只羊，二十头猪。老村长无计可施，只好去乡政府求援。

“爹亲娘亲，不如共产党亲。”全中国可能要数我们村的村民最相信这句话了。因为当天下午，乡长就亲自驾临我村，并带来了派出所的全部干警。虽然一共只有五名，但个个荷枪实弹，精神抖擞，让村里的恐怖气氛一下子荡然无存，甚至大部分人转而兴奋异常，过节一样欢呼雀跃。

乡长召集村民到村长的院子里开会。全村无论男女老幼全部在十分钟之内到会，无论是到会率还是集会的速度，在我村历史上都是绝无仅有的。

乡长也非常干练，五分钟会议就结束了，这可能也是我村乃至全国历史上效率最高的一次会议。

五分钟的短会做出如下三项决议：

一、全村戒严。不许任何人擅自离开家门（取水、上厕所除外）。

二、村民轮流供应乡长和五名干警的伙食。

三、村里十一位会使枪的猎人每人发给一支全自动步枪，和五名干警一起组成猎狼敢死队。敢死队分成四组，乡长亲自率领第一组，父亲率领第二组。

这个会议之所以有这么高的效率，完全得益于民主集中制。不过这一次的程序有点特别，不是先民主后集中，而是先集中后民主——乡长干净利落地讲完了他的三项建议，然后问大家有没有意见。

谁还能有什么意见呢？那不是狼心狗肺吗？大家静默了足足有半分钟，然后报以长时间的、热烈的掌声。这掌声因为发自肺腑，所以响彻云端。

领到步枪的年轻猎人都很兴奋。我们村里的猎人把步枪叫做快枪，因为他们平时用的是散弹猎枪，打一枪就必须重新装火药和铁砂，而步枪是可以连发的。

父亲也领到一支快枪，但他似乎并不兴奋。我问他为什么，他只是很严肃地说：“快回家去！”

乡长亲自率领十六人的猎狼敢死队追踪了三天三夜，但一无所获。原来自从上次父亲带领他的十一个弟子一夜之间猎杀了十几只狼，群狼也变精了，它们一嗅到枪械的味道就会远远遁去。

这话是父亲说的。乡长为此很恼火，斥责道：“迷信！愚昧！狼怎么会闻到枪械的味道？”

但他也不知道为什么群狼突然都不见了，只好再次召集全村人开会。

全村一百二十四位村民，再加上五位干警、一位乡长，研究了整整一个下午，却仍然无计可施。

年轻的乡长气急败坏，瞪着布满血丝的眼睛问父亲：“就算你说的对，如果狼真的能闻到枪械的味道，我们该怎么办？”

父亲显然也很恼火——当然要恼火了，当着他十个弟子的面训斥他，年轻的乡长也确实有点过分。他没好气地说：“那就找东西给它们吃呀，喂饱了就不再吃人了！”

父亲的话让所有村民为他捏了一把冷汗，因为乡长立刻跳了起来，那五位干警也站起来，端着枪向父亲逼过来。

我吓得坐在地上双腿直抽筋。因为那是改革开放初期，人们的观念还很传统，如果乡长一声令下，父亲很可能被当场击毙。

会场里静得吓人，只有父亲和乡长在用四只血红的眼睛对视，似乎他们也沾染了狼性，马上就要吃人了。

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刻，父亲的二弟子，也就是老村长的三小子狗娃站了起来。他温文尔雅，不紧不慢地说：“大家冷静一下，我觉得师傅说得很有道理。”

五位干警收起了快枪，乡长和父亲也从对方的眼中拨出自己的视线，大家都看着狗娃。

“师傅说的没错，狼是很狡猾的。它们上次吃了亏，现在一闻到枪械的气味就逃走了。所以……”

他停下来，看了一下乡长。乡长不耐烦了，但他自己也没什么办法，只好强压着怒火，微闭着双眼低声吼道：“都什么时候了，还吊胃口？有屁就快点放！”

父亲也催促狗娃：“你说吧，不用怕他！”

“所以，我觉得应该换一个它们不知道的方式来对付它们……”

大家都在等着他的下文，但他又停下来看着乡长。

其实他不是有意逗乡长生气，他说话一直就是这样，为此从小就经常受到他老子的训斥。这一点大家都知道，但大家也都知道乡长并不知道，所以替他着急。

他爹按捺不住，吼道：“你狗日的还不快给我狗日的说！”

这句话似乎真的很幽默，乡长带头笑了起来。于是大家不管明白不明白都陪着乡长笑。有的人笑着笑着似乎终于明白乡长在笑什么了，于是更大声地笑起来。紧张的气氛一下子缓和了。

最后一个明白的是金狗的老婆，她拍着手边跳边喊：“村长说自己是狗，村长说自己是狗！”然后一边笑着边蹦蹦跳跳地跑出去了。

金狗不好意思了：“瓜子笑多，老母猪尿多！”

这话很有分量，上至乡长，下至一百多个村民和五位公安干警，全部红了脸。于是会场又安静下来。

狗娃适时地缓解大家的尴尬：“好了，不开玩笑了，我接着说——狼不是爱吃肉吗？我们就多找些猪肉来，然后……”

八

狗娃正说到要紧的地方，金狗的老婆又跑了进来：“着火了，山上着火了！”

金狗觉得傻子老婆又丢了自己的人，扑过去啪地给了老婆一记耳光：“你他妈的还不快给我他妈的滚球个蛋！”

大家再次傻笑起来。幽默就是有这样的力量，它可以让人们忘记灾难和死亡。

“都什么时候了还有劲傻笑！”村长还比较清醒，他及时制止了大家的笑声，“狗娃快把你的屁放完！”

人们都捂住嘴不敢笑了。年轻的乡长毕竟还是年轻，一边傻笑一边对狗娃说：“你就快点吧！”

狗娃却不说话了，他吸吸自己的狗鼻子，然后左瞧瞧右看看，“难道真的着火了？”

空气里有一股淡淡的松脂味。人们都跟着老村长跑了出去。

张家沟的山脊上黑烟滚滚，空气里弥漫着松脂的芳香。

“谁他妈的昨晚在山上烧火了？”老村长的脸变成了酱紫色。

“是我们，”乡长红着脸，“但我熄了火才回来的。”

村长不好再发火，转身跑进院子，拎起一把锄头就走，于是大家赶紧取了工具跟着他上山。一百多号人扛着锄头或铁锹，拎着镰刀或斧头，浩浩荡荡，直奔张沟壑。

火是从柳树沟烧起来的。乡长知道真是自己惹了祸，手足无措，喃喃自语：“怎么会这样呢？怎么会呢？”

春末夏初，本来不是火险高发期，但秦岭深处森林茂密，而且大部分是松树，因此林间铺满了厚厚的松针。那可是极好的燃料。松针一着火，松树被烤得流了油，再加上东南风正紧，所以火势越来越猛，并迅速向山下蔓延。

一时间狼奔豕突。野兽们慌不择路，竟会莽莽撞撞地冲到人们面前，等发现情形不对，又急忙掉头扑进火海，浓烟中散发出一阵阵肉香。只有野鸡最笨，它们在浓烟中不知道逃跑，只是把头藏在枯叶中，等到火烧到跟前才匆匆展翅，但尾巴已经着了火，刚飞出不远羽毛就全被烧光了，变成一只只烧鸡从天而降。

可惜水火无情，人们已顾不上这些美味了。

村长赶紧训示：“大伙听着！这里离我们村子只有十几里地，如果不赶紧灭火，我们住了人老几辈的村子怕是要没了！所以大家赶快动手开挖防火带。”

于是大家一齐动手，在距火场四里的地方开挖防火带。

具体做法是把树和灌木全部砍掉运走，再把地上的枯枝败叶铲起来用土埋掉。火着到这里没有了燃料自然会熄灭。因为这次的火势很大，所以村长特意吩咐要把防火带挖得宽一些。村民和干警一起，半天功夫就挖了二十米宽，五公里长的一条防火带。

这对一百多号人来说，是一个浩大的工程。如果不是生死攸关，可能十几天也难以完成，但大家却在半天之内高质量地完成了。

超负荷的劳作使大家全体虚脱了，顾不得烈火逼近，都躺在山坡上休息。

乡长是读书人，没干过重体力活，双手早已布满了血泡，膝头也磕破了。村长已经原谅了他的过失，让他到山涧里喝点水去。他白皙的脸上泛起两朵红云，活像个害羞的大姑娘：“没关系，我没关系。要不要再挖宽一点？”

“不用了，让你为我们受苦了。”村长摸着乡长被汗水浸透的头发，望着他满脸白花花的汗渍，和蔼地说。

我敢保证，我们村长是全乡唯一一个摸过乡长头的人。但这在那种特殊的情况下，却很正常。

乡长自己也不觉得有什么不妥，他谦卑地说：“要不要派人回去取些水和食物来？”

你曾见过这么好的乡长吗？灾难让人们忘却了长幼尊卑，一律平等地成为草芥一样脆弱的生命。

于是村长命令几个体力好的人回家取食物，小孩和老人回家休息，其他人原地待命。

火越来越近，浓烟开始弥漫到眼前，虽然大火还有一里多远，但松树已经被烤得浑身流油，浓烈的松

脂味不再芳香，呛得人睁不开眼睛，更艰于呼吸。

我们不能再坚守阵地了。村长搀扶着一瘸一拐的乡长开始撤离。

大家刚撤出二里地，独眼金狗就惊叫起来：“快看！快看！”

我回过头，看到了梦幻般美丽恐怖的一幕。

火已经烧到了防火带旁边，十几丈高的火焰化作一个个巨大的火球，从防火带的一边划一道优雅的曲线，呼的一声就窜出二十几米远，跳到了防火带另一边的大松树上。那些大松树早已被烤得遍身油脂，立时就燃成一个个硕大的火炬。

原来空气中被蒸发的松脂密度过大，火借着风势突破了我们的防线。

这阵势谁曾经见过？于是妇女们开始边哭边跑，男人们要坚持，但脑子管不住腿，只好扶着自己的女人逃命。

乡长长叹一声：“难道真的是收生了？”然后不顾自己的尊严，颓然地坐到了地上。

村长命令金狗和狗娃架起乡长撤退。

人们像山洪暴发一般往山下逃。只有金狗的老婆很开心，边跳边没命地喊叫：“收生了！收生了——”她用这撕心裂肺的喊叫声宣布：我们这座古老的山村陷入了一场灭顶之灾。

九

正当人们山洪暴发一般往山下逃窜的时候，被金狗和狗娃架着的乡长突然大声叫道：“站住！都给我站住！”

年轻的乡长平日里养尊处优，底气毕竟很足，只这一嗓子，满山谷都是它的回声。

人们立刻停了下来，就地坐着休息，听听乡长有什么高见。

这时村长也清醒过来了，他清理一下自己的嗓子，捋捋被汗水浸湿的山羊胡子：“这毕竟是夏季，火势不像冬季那样猛烈，大家不用这么跑！跑了就等于放弃我们居住了人老几辈子的村子！现在我们看看乡长有什么补救的办法。”

没有欢呼，没有掌声。近百张被烟熏火燎得黑黢黢的脸都冷漠无助地对着乡长。

乡长努力地站直了身体，哑着嗓子开始发表自己的高见：“老村长说的没错。这是夏季，火势蔓延得并不是很快，我们没有必要逃跑。”

人们纷纷点头。

狗娃发表了不同意见：“话是这样说的，不过这次大火已经烧了一天一夜，树林里温度太高，火场面积又太大，所以要控制并不容易。”

乡长点头道：“是很不容易，所以我们挖了那么宽的防火带都没有挡住。现在只有一个办法了，不过这样很危险。”

“啥办法？”

“啥办法？”

“到底啥办法？”

大家七嘴八舌地问道。

“迎风纵火。这是我在一本书上看到过的。”

“我好像也看到过？”狗娃似乎在自语。

乡长向狗娃点点头表示感谢，然后对大家说：“这样虽然很危险，但目前只有这一个办法了。所以大家快点打起精神来，再挖一条防火带。”

这时回家取食物的精壮劳力已经回来了。大家赶紧狼吞虎咽起来。

独眼金狗掉了两颗牙，啃干馒头很吃力，叹着气说：“可惜那些烧熟的野鸡了，要是捡回来，现在就不用啃这干馍了。唉！”

“给你说啥哩！”

“那多香呀！”

提起烧鸡，大家忽然来了精神，很快啃完了馒头，趴到山涧里喝了一肚子凉水就开工了。

有了上次的教训，老村长专门选了一处松树比较少的地方。

到防火带挖好的时候，太阳已经落山了。这时大火距防火带仅剩下一里左右了。

在暗沉沉的山谷中，人们已经看不清彼此的面目，只有一个个黑影。远处的火光更加猛烈明亮了。哔哔剥剥的燃烧声已经清晰可闻。

人们都静静地看着远处的火光，一语不发。连金狗的老婆也终于闭住了自己的乌鸦嘴。大家都在等待乡长的命令。

乡长来回踱了几圈，终于下定了决心：“大家听着！现在是关键时刻，谁也不许逃跑，否则就地处决！沿着防火带每两米站一个人，大家同时点火，然后各人守住自己的阵地，绝对不许让火越过防火带！听清楚了没有？”

“清楚了！”暗夜里这声音整齐划一，坚定有力。我想这些平日里懦弱怕事的农民如果真被逼到了绝境，一定也可以组成一支无坚不摧的部队。

于是大家都点着了火，然后死守着自己的阵地。

火越烧越大，很快就上了树，沿着防火带形成一条长长的火龙。人们都舞动着锄头，把跳到防火带上的燃烧着的树枝及时用土掩埋。

那些手舞足蹈的身影，被火光拉长、扭曲，变得恐怖而怪异。似乎是一群蛮人在深夜里舞动着一巨大的火龙。火龙翻腾跳跃，人影辗转腾挪，景象甚为壮观。

火势更猛了。劲爆的烈火把周围的空气都吸过来，在山谷里形成小范围的旋风。旋风从两边挟持着火龙，越蹿越高。人们的头发被烤焦了，衣服被烤糊了，眼睛火辣辣地直流泪，只好尖叫着一步步后退，一边更加疯狂地挥舞着手中的锄头。

一时间，锄头声、尖叫声、火爆声、呼呼风声，百千齐作，在这静寂的暗夜里演奏出一部雄浑的交响乐。

突然，有一道火光窜过防火带，落到了对面的橡栗树底下。树下全是干燥的枯叶，一下子就着了起来。

那里正好是乡长的阵地，年轻英俊的乡长赶紧一瘸一拐地去扑救，但锄头一落下，立刻火星四溅。乡长扔了锄头，就地打起滚来。但火势并未减弱，乡长立刻被火焰吞没。

旁边的青年赶快拉起乡长，周围的人都赶过来用铁锹铲土围困火场。好在那是一棵橡栗树，火势不是很猛，如果是松树，后果就不堪设想了。

人们很快就扑灭了这一股意欲逃窜的烈火。但乡长已经被烧得失了人形。

农村的妇女总是心软得像熟透的柿子，小猫小狗死了都要哭好几天。看见乡长被烧成这样，立刻有人大放悲声。这哭声很快传染了其他的妇女，号啕声在山谷里烈焰般传播开来。